**G234兴阳线叶县北高速收费口至鹿方线交叉口修复养护工程及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叶县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G234兴阳线叶县北高速收费口至鹿方线交叉口修复养护工程及监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pds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0月 19 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ZC2021-10-27-774

2、项目名称：G234兴阳线叶县北高速收费口至鹿方线交叉口修复养护工程及监理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8348887.00元

最高限价：28348887.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元） | 最高限价（元） |
| 1 | 第一标段 | 叶县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G234兴阳线叶县北高速收费口至鹿方线交叉口修复养护工程施工标 | 27883387.00 | 27883387.00 |
| 2 | 第二标段 | 叶县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G234兴阳线叶县北高速收费口至鹿方线交叉口修复养护工程监理标 | 465500.00 | 4655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本项目G234兴阳线叶县北高速收费口至鹿方线交叉口修复养护工程全长10.77公里，路面宽26/24米，路基宽28/26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本项目沥青混凝土路面出现裂缝、龟裂、坑槽、沉陷等病害，通过对路面病害程度进行分类处理，待路面病害处理完成后，对全部路面加铺一层4cm厚AC-13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本项目中共涉及3座小桥，面层直接加铺4cm厚沥青层利用。

5.2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2个标段，1个施工标段和1个监理标段。

5.5招标范围：第一标段：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工程；第二标段：施工及保修期全过程的监理服务。

5.6施工工期：100日历天；监理服务期：施工工期及保修期全过程

6、合同履行期限：同计划工期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应按文件要求提供相应声明函。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3.1施工标：**

2.3.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3.1.2投标人须具有公路养护工程二类甲级从业资质的施工单位或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3.1.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须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共同亲笔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2.3.1.4投标人拟派项目总工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2.3.1.5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及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满足以下条件：①投标人与之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②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2.3.1.6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公路工程新建或改扩建或修复性养护等类似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

2.3.1.7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19、2020、2021）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当年起算）；

2.3.1.8投标人须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人拒绝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投标人可将上述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应为本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2.3.2监理标段：**

2.3.2.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3.2.2投标人须具有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监理资质，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2.3.2.3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及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书；

2.3.2.4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监理过公路工程新建或改扩建或修复性养护等类似项目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监理合同）

2.3.2.5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及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满足以下条件：①投标人与之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②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2.3.2.6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19、2020、2021）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当年起算）；

2.3.2.7投标人须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人拒绝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投标人可将上述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应为本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2.4施工标及监理标的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格式自定，承诺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5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采购文件。

2.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年9月29日至2022年10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3、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潜在投标人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2年10月19日9 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本次开标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叶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各投标人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内容。

2、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3、监督单位：叶县交通运输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22005482168M

 地址：叶县玄武大道与昆阳大道交叉口东200米路北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5-611998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叶县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叶县玄武大道西段路北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5-805276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科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3号楼13层1301室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方式：0371-67950677 156605833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方式：15660583388